

证券代码：600590

证券简称：泰豪科技

公告编号：临 2025-023

泰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发行股份事项的一般风险提示暨公司股票复牌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证券停复牌情况：适用

因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事项，本公司的相关证券停复牌情况如下：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停复牌类型	停牌起始日	停牌期间	停牌终止日	复牌日
600590	泰豪科技	A 股 复牌			2025/4/7	2025/4/8

泰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通过发行股份的方式向北京国发航空发动机产业投资基金中心（有限合伙）、中兵国调（厦门）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中兵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重庆泰和峰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榆林市煤炭资源转化引导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购买其合计持有的江西泰豪军工集团有限公司 27.46% 股权（以下简称“泰豪军工 27.46% 股权”）（以下简称“本次交易”）。

因有关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为了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对公司股价造成重大影响，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股票简称：泰豪科技；股票代码：600590）已于 2025 年 3 月 24 日开市起停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25 日披露的《泰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事项停牌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5-017）。

股票停牌期间，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3 日召开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第九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等相关议案。

根据有关规定，经公司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股票简称：泰豪科技；股票代码：600590）自 2025 年 4 月 8 日开市起复牌。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本次交易所涉及的审计、评估工作尚未完成，公司董事会审议决定，暂不通知召开审议本次交易事项的股东大会。公司将在相关审计、评估工作完成后，再次召开董事会审议本次交易的相关事项，并由董事会召集股东大会审议上述议案及其它与本次交易相关的议案。

本次交易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需获得相关主管部门的批准或核准。本次交易能否获得相关部门的批准或核准存在不确定性，有关信息均以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的公告为准。

公司将于股票复牌后继续推进相关工作，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泰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8 日